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23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1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桂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2.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6,72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2,868,840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9,100,650.80元(含税)。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8.64%。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此外本年度不实施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9年5月2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已经届满,并于2019年5月28日召开了《关于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回购的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2019年度公司实施股份回购金额17,952,125.55元,视同现金分红,纳入年度现金分红比例计算,此部分占公司2019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6.17%。
综上,公司2019年度实现现金分红金额合计47,052,776.35元,占2019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4.81%。
董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7.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意见,《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券商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8.关于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吴桂清先生、张晨先生及郑清英女士回避表决。

《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9.关于改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行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义务。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拟改聘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正中珠江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正中珠江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时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改聘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0.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1.关于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9年3月14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因此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蔡少河先生、蔡福先生、储小平先生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林三华女士、吴晓南先生及纪传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理财产品,在限定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3.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意见,《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4.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1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29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没有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8号”),并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9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债务重组》。
3.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16号”),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4.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12号),旨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执行财会[2019]8号变更的主要内容
1.重新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适用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力;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3.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二)执行财会[2019]9号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组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做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
2.对于非货币性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公允价值计量;
4.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
(三)执行财会[2019]16号变更的主要内容
1.资产负债表:
(1)“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

Table with 4 columns: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受影响的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受影响的金额(+/-) 2020年4月29日. Rows include 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其他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32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补充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主要品类, 产量(kg), 销量(kg), 营业收入(元). Rows include 洗护类, 香皂, 其他.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体系变动情况 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价格详见下表: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0-033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补充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主要品类, 产量(kg), 销量(kg), 营业收入(元). Rows include 洗护类, 香皂, 其他.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体系变动情况 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价格详见下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主要品类, 2019年10-12月平均价(元/Kg), 2018年10-12月平均价(元/Kg), 变动比率. Rows include 洗护类, 香皂.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生产洗护类产品和香皂所需表面活性剂、香精、硅油、皂基以及其他功能性辅料等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受石油、棕榈油等基础原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并间接导致产品生产成本的波动。表面活性剂采购均价同比下降710元/吨,下降比例约10.30%;功能性辅料采购均价同比上涨约1,440元/吨,涨幅比例约14.09%;香精类原料采购价格同比上涨约10,260元/吨,涨幅比例约12.26%;皂基采购均价同比下降约780元/吨,下降比例约16.21%;硅油采购均价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指标和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生产经营使用,不构成公司的实质承诺和预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Table with 4 columns: 主要品类, 2020年1-3月平均价(元/Kg), 2019年1-3月平均价(元/Kg), 变动比率. Rows include 洗护类, 香皂.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生产洗护类产品和香皂所需表面活性剂、香精、硅油、皂基以及其他功能性辅料等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受石油、棕榈油等基础原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并间接导致产品生产成本的波动。表面活性剂采购均价同比下降750.00元/吨,下降比例约11.04%;香精类原料采购价格同比下降约5,540.00元/吨,下降比例约6.19%;硅油采购均价同比下降约2,200.00元/吨,下降比例约9.90%;皂基采购均价同比上涨约90.00元/吨,上涨比例约1.94%;功能性辅料采购均价同比下降约1,590.00元/吨,下降比例约13.97%。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指标和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使用,不构成公司的实质承诺和预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3636 公司简称:南威软件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吴志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期末总股本,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Rows include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的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东总数(户), 32,81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Rows include 吴志雄,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刘志雄,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刘娟娟, 黄培君, 法国兴业银行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吴志雄,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刘志雄,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刘娟娟, 黄培君, 法国兴业银行, 富国基金-宁波银行-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深圳望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望正精英-鹏辉1号证券投资基金

已知股东吴志雄先生、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0-058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一、重要内容提示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威软件”)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会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前通知全体参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志雄先生主持,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衡阳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0-059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会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前通知全体参会人员。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周明先生主持,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金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Rows include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预付款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资本公积, 开发支出, 合同负债, 其他应付款, 应付职工薪酬, 货币资金, 预收款项,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

本报告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Rows include 所得税费用, 信用减值损失, 研发费用, 销售费用, 营业外收入, 财务费用, 营业外支出, 资产处置收益

本报告期合并现金流量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3月), 上年同期至报告期末(1-3月), 变动比例(%).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19-048),并于2019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于2019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并分别于2019年7月2日、2019年8月2日、2019年9月3日、2019年10月9日、2019年11月2日、2019年12月3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2月4日、2020年3月4日、2020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2019-082、2019-092、2019-100、2019-108、2019-111、2020-002、2020-016、2020-025、2020-038)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070,2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成交最高价格为8.57元/股,成交最高价格为12.24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165,326.49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志雄 日期:2020年4月28日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8日